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呂蘭英
電話：8462860*355
電子信箱：oiasmi@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8月27日
發文字號：府教體字第110017126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0110學年度上學期登革熱防治行動教具借用申請辦法
(376550000A_1100171261_ATTACH1.odt)

主旨：為協助校園傳染病防治衛教工作，國家衛生研究院蚊媒傳染病防治研究中心與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共同開發登革熱防治行動教具「滅飛特攻隊」，請各校踴躍申請借用，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110年8月25日館展字第1106162126號函辦理。
- 二、旨揭教具包括：
 - (一)登革熱教學投影片可編輯電子檔1式；
 - (二)登革熱知識海報8款；
 - (三)「滅飛特攻隊」教具組5單元；將登革熱等蚊媒傳染病防治知識轉化為趣味遊戲方式呈現，可作為校園登革熱防治教育輔助教材。
- 三、110學年度上學期受理申請時間為即日起至9月10日止，行動教具內容及申請借用辦法如附件。
- 四、期限內完成申請之學校，將由該館提供寄送之單趟郵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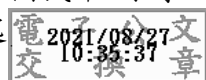
110/08/27



（科工館寄送至學校），送返（學校寄返至科工館）費用則由申請借用單位支應，並請於教具歸還後一週內，提供教具使用紀錄單（本附件於教具借用申請辦法第二頁）。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裝

訂

線